

临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临沧高新区管委会关于 2021 年第二轮中央 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涉及高新区环境问题 整改情况的报告

市住建局：

根据市生态环境、市住建局的相关工作要求，临沧高新区管委会对 2021 年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涉及高新区的现有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与实际需求不相适应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进一步梳理，并开展了自查自验工作。通过自查自验，高新区管委会认为相关整改已达到要求，现报市局验收销号：

一、问题基本情况

2021 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中指出临沧存在现有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与实际需求不相适应的问题，在市政府印发的整改方案中要求加快临翔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厂）建设进度，抓紧完成设备及在线监测数据比对，2021 年 10 月底前正式投入使用，确保新增城市污水处理能力 0.5 万吨/日，督察组要求于 2022 年年底完成问题整改。

二、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

临沧高新区管委会高度重视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进一步

加快项目推进。临翔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厂）建设工程已于2021年4月完工。2021年6月28日，初步完成设备及生产线调试。经与临翔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对接，请其拉运活性淤泥灌入CASS反应池进行整条处理线进行试运营，至2021年7月15日左右，日处理量达5000m³。

临翔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厂）项目已于2022年3月30日完成项目环境保护验收，于2022年5月31日完成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并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三、验收工作开展情况及结论

2023年8月7日临沧高新区管委会组织高新区规划建设局、临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开展了本级验收工作。通过现场查看污水厂运行情况，并查阅项目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及运行台账等方式开展了验收。参与验收人员一致认为，目前临翔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工业园区厂）目前正常稳定运行，日均处理量达到5000m³，达到销号条件，同意上报市级验收销号。

临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2023年9月8日

